

綜高二自主學習成果分享回饋表單

說明：

- 1.綜高二於2023年5月31日進行自主學習成果個別分享，至少找三個對象收集回饋意見。
- 2.請於2023年6月05日以前，將自主學習成果分享收集之回饋意見(三份)，填於本表單後提交。
- 3.本表單填寫內容請自行留存以利納入自主學習成果，合併計畫和成果，上傳學習歷程之多元表現。
- 4.由指導教師和圖書館評選本表單內容填寫較優組別，頒發獎狀；反之，未提交者記懲處。
- 5.本表單內容分成「本組基本資料」、「回饋者意見」、「本組自評」三大部分。
- 6.前項被分享和回饋的對象，含本校綜、技高各年級同學。

***必填**

1。 電子郵件 *

2。 第一部分：「本組基本資料」(含小組或個人) *
A-1自主學習計畫「名稱」

3。 A-2成員「學號」 *

4。 A-3成員「姓名」 *

5。 A-4成果分享概述(綱要、方式) *

6。 第二部分：「回饋者意見」(含個人或小組) *

B-1-1分享對象(一)姓名

7。 B-1-2分享對象(一)回饋意見 *

8。 B-2-1分享對象(二)姓名 *

9。 B-2-2分享對象(二)回饋意見 *

10。 B-3-1分享對象(三)姓名 *

11。 B-3-2分享對象(三)回饋意見 *

12。 第三部分：「本組自評」 *
回顧學習過程之優缺點，列舉之

Google 並未認可或建立這項內容。

Google 表單

